

设备采购合同

需方（甲方）：长武县卫生健康局

供方（乙方）：陕西福康铭鑫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长武县社区健康驿站建设项目，项目编号：SXHDXX-2026-052

供需双方经过招标程序，就需要购买供方的如下设备达成一致，为确定供需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关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经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合同价款

（一）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捌拾肆万壹仟贰佰贰拾元整（¥841220.00元）。

（二）合同总价是指本次服务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人工费、工本费、管理费、利润、风险、各种税金等。

二、设备采购明细内容：如下

序号	类别	采购内容	型号	单位	数量 (台/ 套)	参考单 价 (元)	小计 (元)
1	基本 设备	办公桌椅	1200×600×760MM	套	7	2150.00	15050.00
2		资料柜	1850×420×900MM	个	7	930.00	6510.00
3		医疗处置台	1800×1000×50MM	张	7	2900.00	20300.00
4		中医茶饮机	20L	个	7	1930.00	13510.00
5		检查床	/	张	7	1100.00	7700.00
6		电子血压计	RBP-9808	台	7	380.00	2660.00
7		指脉氧仪	YX301	个	7	145.00	1015.00
8		多功能电疗仪	LY-528B	个	7	3000.00	21000.00
9		经络按摩椅	ROTA1a39	个	7	4870.00	34090.00
10		智能 12 导心电图机	R3	台	7	16000.00	112000.00
11		智能血糖测定仪	GA-6 型	台	7	240.00	1680.00
12		紫外线消毒车	AWS-II	个	7	980.00	6860.00
13		智能超声波身高体重血压测量称	SH-600	台	7	3750.00	26250.00



14		红外线理疗烤灯	LY-607A	台	7	690.00	4830.00
15		脉枕	/	个	7	35.00	245.00
16		真空拔罐器	内装 12 罐型	套	7	70.00	490.00
17		听诊器	插入式单用（A 型）	个	7	160.00	1120.00
18		艾灸仪	LY-J07b	台	7	2200.00	15400.00
19		候诊椅（三人位）	SJ-629	套	7	1550.00	10850.00
20	急救设备	急救箱（含药品）	/	个	7	480.00	3360.00
21		AED 除颤仪	BeneHeart L1A 型	台	4	13500.00	54000.00
22		制氧机	Y-501W	台	7	4600.00	32200.00
23	辅助设备	电脑	M630Z	台	7	5480.00	38360.00
24		打印机	323dnw	台	7	2900.00	20300.00
25		健康教育宣传模型	LDX/V13-102B	批	7	3970.00	27790.00
26		健康驿站标识、制度牌	/	批	7	9950.00	69650.00
27		生活垃圾桶	20L	个	7	50.00	350.00
28		医废存放桶	20L	个	14	75.00	1050.00
29		AI 智能中医四诊检测仪台式一体机	EY-1750	台	7	41800.00	292600.00
	合计金额（人民币）： <u>841220.00</u> 元（大写： <u>捌拾肆万壹仟贰佰贰拾元整</u> ）						

三、款项结算

(一) 付款方式:

1. 签订合同后, 货物安装到位并调试好之后通过甲方验收合格; 甲方付乙方总金额 100% 货款,
2. 中标人承诺在招标人办理以上各期付款的支付手续前, 应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3. 结算方式: 银行转账。

账户名称: 陕西福康铭鑫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3700000609200347343

4. 在甲方支付款项前，乙方应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法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支付相应款项。

四、服务地点及完成期

(一)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 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三) 验收：设备安装完毕后由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须交接全部相关资料，验收须以合同、国家/行业标准、规范等为依据。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并按照合同违约承担责任。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负责配合本次项目服务工作；

2、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甲方根据需要对乙方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审核，提供建议及意见，确定最终实施的服务方案，以便乙方遵照执行；

4、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考核。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的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以良好的形象和积极的工作态度，按甲方要求开展工作；

2、乙方应服从甲方统筹管理并按流程开展工作；

3、乙方在完成期间的任何涉及有关甲方的相关信息，需经甲方确认无误。

六、服务质量保证

(一) 乙方需派一名项目负责人，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负责人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并及时反馈给工作组，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二)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会出现不可预料的需求变更，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的需求变更，并按照变更后的需求继续进行方案实施。

(三) 乙方需建立高效的管理团队，项目团队组成合理。

(四) 乙方需设有详细的技术资料档案和服务档案，将保存项目的详细资料以便于更

好地提供服务。

(五)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质保期为三年，在质保期内出现产品质量等问题由乙方全权处理和维修；质保期不包括人为性损坏。

七、知识产权

(一) 本项目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二) 乙方无论出于任何目的如在其他地方使用该成果，必须经甲方同意方可使用。否则，贵甲方有权要求终止涉及到该中标知识产权的任何使用活动并保留追究卖方相应的法律责任的权利。

(三)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八、保密规定

甲、乙双方应永久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及其它秘密资料。任何一方如将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应赔偿因泄密而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刑事责任）。

九、其他事项

(一) 乙方不得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二) 乙方的响应文件和承诺等内容将列入合同。

十、违约责任

(一)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采购要求，采购人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成交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一、合同生效

(一) 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二)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各执贰份，乙方壹份。

(四)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内容为准。

(无正文)

甲方单位：长武县卫生健康局

地址：咸阳市长武县宜禄街

法人签章：

授权代表签章：

签署日期：2026年6月16日

乙方单位：陕西福康铭鑫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127号

法人签章：

授权代表签章：

签署日期：2026年6月16日